



父亲的“冬日帖”

秋实

父亲做过几年教师,能写一手好毛笔字。过年时村里家家户户的春联,都是父亲来写,那也是他引以为傲的事。后来,父亲告别了讲台,拿笔的手改为拿锄头。农民需要春耕、夏耘、秋收,只有到了冬天才稍稍闲一些。每年冬闲时,父亲那颗被生活压抑的诗心便开始蠢蠢欲动,他找出蒙尘的笔墨纸砚,有空就写上几笔。

父亲写毛笔字,有时在旧报纸上,有时在他珍藏的宣纸上。他先在旧报纸上练习,只见他的毛笔饱蘸墨汁,在纸上翻转腾挪,横竖撇捺,每一笔都收放自如。这是父亲在寻找久违的书写感觉,他微微皱着眉头,眼神里充满了郑重和虔诚。渐渐地,父亲手中的毛笔越来越灵活,笔下的字也如行云流水一般流畅起来。我看得出来,他越来越有感觉,越来越有自信。笔

走龙蛇,神采飞扬,父亲的字写得确实好。

冬日午后,父亲经常把小半天的时间消磨在笔墨纸砚中。一般情况下,黄昏将至时他写字的状态最好。他会郑重其事在宣纸上写上一幅字,字的内容很随意,往往是想到什么写什么。写完之后,父亲会像大书法家完成作品一样,得意洋洋地对我们说:“这是我写的‘冬日帖’,怎么样?”我们全家都说写得好。在母亲看来,父亲冬日里练毛笔字是为了过年时给乡亲们写春联。姐姐认为父亲写字是为了打发冬日漫漫时光,跟隔壁的李叔和王叔下棋一样,是一种爱好。我却觉得,父亲写字是为了圆心中一个未了的梦。他此生都想做一个名副其实的文化人,事实上他确实有一定素养,可是命运让他扛起了锄头,终日面朝黄土背朝

天。墨香萦绕的生活成了父亲可望而不可及的梦想,一年之中只有冬天有点空闲,那是生活赐给他的幸福时光,所以他的“冬日帖”书写的还是劳碌生活间隙里的那份雅趣和追求。

记得我上高三那年,每周回家一次,在家也有刷不完的试题,我几乎顾不上跟父母交流。我觉得自己像个孤身奋战的斗士,时常有找不到精神支撑的茫然感。很快到了冬天,农活干完了,父亲有了更多闲暇时间。我每周回家,他都会送给我一幅字,也就是他写的“冬日帖”。“书山有路勤为径,学海无涯苦作舟。”“宝剑锋从磨砺出,梅花香自苦寒来。”类似的句子,其实我早已非常熟悉,可看到父亲写在纸上,就觉得每个字都闪着光,充满了力量。我们父子俩,不用多说什么话,“冬日帖”就是一种交流方式,彼此达成

了默契。我明白,父亲写的不仅仅是字,更是他从未说出口的鼓励和期待。第二年的夏天,我收到了大学的录取通知书。

还记得我参加工作后的第三年,各方面都非常不顺。那个冬天,我感觉都快熬不过去了。寒风呼啸的深夜,我茫然回到家中,像个木头人一样一言不发。母亲问我的话,我都懒得开口,只用点头和摇头表达。父亲在一旁看着,没什么。他知道,讲再多道理都没用,我什么都懂。第二天一大早,父亲又开始拿出笔墨纸砚写字。他写的是九个字:亭前垂柳珍重待春风。这九个字的繁体字都是九画,冬天数九之后每天画一笔,画完的时候寒冷的日子就结束了,这就是我们常说的“九九消寒图”。父亲的意思我明白:在寒冷中默默等待,春风一定会到来的。有了父亲的字,我觉得日子有了盼头。

岁岁年年,父亲的“冬日帖”会如期而至。父亲或许不知道,他写的每个字,早已在我的心中生根发芽,长成了一个生机勃勃的春天。

默契

董川北

二姨拉着老妈去买衣服时,恰逢一场“两人三足”的游戏在商场中央热闹开场。规则很简单:两人一组并排站立,将相邻的脚踝用绳子绑紧,然后协力到二十米外取回气球,最先折返的队伍能赢得一袋大米。主持人握着话筒特意拔高声音提醒:“为保

是年长的二姨与老妈,两人步调一致,配合得天衣无缝。她们稳稳地捧着气球折返,观众纷纷喝彩,主持人也大呼“没想到”。

当主持人将奖品一米递到面前时,二姨却连连摆手:“这奖品我们不能要,我俩都六十多岁了,按规则算违规。我们姐妹小时候一起写作业,她写错一个字,我不用说话,只递过一块橡皮;一起割草时,我的镰刀用钝了,她不用开口,只把自己的镰刀递过来。今天参加这个比赛,只想看看小时候的默契是否还在。”

主持人听完二姨的解释,愣了一下,随即笑道:“两位奶奶,我真的很感动,你们赢的不是比赛,而是岁月。”

二姨与老妈相视一笑,几十年的默契早已沉淀在岁月里,凝结在彼此的目光中。一个眼神交汇,便读懂了对方未尽的话语。



小说

秋冬萝卜滋味长

陈卫华

“萝卜青青出垄头,秋风送爽满园秋。”写出了秋日田间那喜人的丰收景象;而“白雪覆地寒气重,萝卜炖汤暖融融。”则道出了寒冬围炉时,一碗萝卜汤里升腾的世间温情。

俗话说“秋天的萝卜赛人参”,入秋冬,应季生长的萝卜便成了百姓菜篮中的常客。青萝卜可生食,清脆爽口;萝卜烧肉,更是家常美味;白萝卜丝拌海蜇、烧大蛸,亦是餐桌上的名菜。然这些终是锦上添花,唯有“炆萝卜”,才能让萝卜

卸下所有修饰,素面朝天,却尽显风华。

前些日子回老家,在菜场偶遇小白萝卜,个头比鸡蛋略大,还带着翠绿的萝卜缨,便买了几个回家,做我拿手的“白醋白糖炆萝卜”。它的做法简单:白萝卜切丝,撒适量盐与白糖,淋一勺白醋,静置十多分钟即可。此

时的萝卜丝通体晶莹,洁白如玉,往常上桌,顿顿光盘。这次做的更是入口脆爽弹牙,软硬适中,微酸带甜,仿佛在味蕾上翩跹起舞。美味的关键在于白糖,那一点甘甜,巧妙地驯服了萝卜的辛辣,也唤醒了它深藏的鲜润。

“冬吃萝卜夏吃姜,不用医生开药方”,凝结着千年的

生活智慧。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记载,萝卜能“大下气、消谷和中、去邪热气”。

值得一提的是,很多人吃萝卜习惯削皮,殊不知萝卜绝大部分的钙质都藏在皮里。下次吃萝卜时,不妨留住这身“衣裳”,那是大地赠予的一份完整礼物。

秋冬时节,萝卜以其多样的滋味、丰富的功效,走进千家万户,温暖着我们的胃,也滋养着平凡的日子。一口萝卜,是秋冬的味道,更是岁月里绵长而温暖的幸福滋味。

《上车摇》是近来风靡网络的热门舞蹈,其音乐节奏鲜明,舞蹈动作简单易学,迅速引发模仿热潮。该舞蹈的原版音乐融合了电子舞曲与说唱元素,歌词紧扣歌名主题,通过模拟转动方向盘、开关车门、系安全带等动作,配合左右摇摆的律动,既充满喜剧效果又易于传播。目前,《上车摇》不仅成为派对、团建活动的热门暖场曲目,更被某地文旅巧妙融入旅游专线大巴的配乐中,真正实现了趣味化应用。

网络新词语
上车摇
丁士舜

阳光的刻痕

孙江林

清晨,冬日阳光似化开的糖,慢慢淌下来,从邻屋的缝隙与近处大树的枝丫间倾泻而下,透过窗棂轻柔地洒在身上。沐浴在这样和的暖阳中,莫名勾起一段深埋心底的童年回忆。

那时天寒地冻,农事已歇,村里人便有了大把时光。晴日里最温馨的场景,莫过于大家不约而同地聚到门头晒太阳。冬日太阳升起时,落尽叶子的树木投下长长的影子,阳光在冻硬的土地上铺洒金辉,照得人浑身暖融融的。周日不用上学,我睡醒后按母亲的吩咐,从井里打了两桶水,便像大人般拢着袖子蹲在向阳处,听大人们讲过往的经历、田间的收成。

但有一天,宝爷的来访,给我留下沉甸甸的记忆。

宝爷——一位总爱给大家说书的老人,腰里插着长长的铜烟锅,背着手缓缓

走到我家门口。那时他约莫六十多岁,背驼得厉害,却是村里人人喜爱的长辈,一肚子《三国》《薛仁贵》故事讲得绘声绘色。田间劳作歌响时,他坐在田头剃满一锅旱烟,铜烟锅在阳光下泛着光,看到大家渴望的眼神便问:“想听啥?”有人喊赵子龙单骑救主,有人要听孔明三气周公瑾,他总会挑大家最想听的讲。他驼着的背忽然挺直几分,铜烟锅往鞋底一磕,声音陡然拔高,“黄忠纵马一跃——”。只见他手捋着稀疏的胡须,眼神亮得像藏着星光。

他径直走进我家,见到我父亲,顺着墙根慢慢蹲下,驼着的背几乎贴到膝盖,嘴角的笑比哭还难看,只默默抽烟,铜烟锅在手里转来转去。父亲那时是生产队长,脸色有些凝重,眉头拧成一个疙瘩,也没说话。大人的心思,对孩童来

说总难以捉摸。

过了好一会儿,宝爷开口,声音发颤:“队长,家里揭不开锅了!”父亲叹了口气,生硬地说:“仓库里只剩种子,我有啥办法!”几句话后,两人便大声争执起来。其实那时我家也面临同样的困境,只是这些琐事还轮不到我操心。后来,父亲找住在岐阳的姨夫,从岐阳队借了些粮食才让大家勉强度过那段时日。那天早晨的阳光,像一道无法抹去的划痕,刻在我的记忆里。

近几年回家探亲,每当谈起吃,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幸福的笑容。村里的变化日新月异,窑洞早已无人居住,道路也全部硬化,收种靠机械,就连当年日子过得紧巴巴的宝爷家,也盖起了宽敞的厦房,瓷砖地亮得能照见人影,只是宝爷已不在人世。

冬日农闲时,门头揣着两手凑在光里晒太阳的,大多只剩老人,村里的青壮劳力都外出务工了。时光流转,曾经的人和事,都像晒过的麦粒,藏在记忆的谷仓里,散发着淡淡的香。

夜听蛙声一片。关门闭户,此声依旧逼人,隔绝不开。话题,就从这儿上起。

“猜猜,这蛙声哪里来?”

几乎是孺子的自问自答。

“肯定是某户人家养的。”

只好莞尔,怎么在晚一辈眼中,万物皆人供养?

试看今朝童年的所见所闻:猫犬皆是宠,鸡鸭鹅都在饲养场,鸚鵡住笼,蝓蝓住罐,全都仰仗人的百般照料。动物园里,猛兽

养。还有养蜂人,鱼塘主,各处可见。阳台几盆散绿,水浇得及时,瞬时起死回生。绿化带中,四时花木,修剪、养护、防虫、保暖,美与精致,因娇惯而来。植物园里,风景亦是匠心,五谷杂粮更不消说,收成全在苦劳……

孺子的认知已然如此,把蛙当成谁家的私养,也就称不上奇论了。

古早的神话时代,也

万物供养

程泽

是这般认识世界:风起,是谁在暗下指挥,雨收,是得了谁的令;雷声人造,闪电人为;山乃大力神所移,湖是弘毅者所掘……人在幕后,指挥万物。

也就一个瞬息,人类走出神话,走出童年,之后便是严严肃肃、认认真真地观察与思考。这一观察,这一思考,就是几千年。顺时看,真是一代比一代自信的,他们比前面的千代百代,都更坚信人可左右万物,改变世界。万物面前,人以主自居。

逆时看,却是一辈比一辈谦逊的。道生一,一生二,二生三,三生万物,人是要归于万物之中的,是万物的一部分。万物当前,人以友相处。

自信当然好,谦逊同样迷人,往前看也好,往后看也罢,人类都从未停止努力,这一点是未变的,对万物含情脉脉,这一点大抵也是未变的。

人有余力,供养万物,又有什么不好呢,说明我们的心依旧柔软,充满爱怜。孺子也迟早会明白过来,万物并不全要仗人提携托举:万物本就独立,自有天地供养。我们不必急于纠正。

对万物,哪怕同存一份等量的关心和怜爱,将主自居,还是以友自处,到底还是有所不同。身份有时是一种提醒。

让万物独立,不假手于人,让我们对万物,产生的是更尊重的关心,更无限扩大的怜爱。

投寄本报副刊稿件,恕不能退稿,烦请作者自留底稿。稿件一个月内未见报或未接反馈,作者可另行处理。感谢支持,欢迎投稿。投稿邮箱:jwbfbk@163.com